# 关于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 | |
| 基金主代码 | 007523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9年7月31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
| 申购起始日 | 2019年9月23日 | |
| 赎回起始日 | 2019年9月23日 | |
| 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9年9月23日 | |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19年9月23日 | |
|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9年9月23日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A | 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7523 | 007524 |
|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1)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2)非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

非养老金客户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金额增加而递减。在募集期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非养老金客户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 申购金额(M) | 申购费率 |
|---|---|
| M<100万元 | 1.50% |
| 100万元≤M<200万元 | 1.00% |
| 200万元≤M<500万元 | 0.30% |
| M≥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将摆动定价机制的具体操作规则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在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的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 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1)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 持有期限(N) | 赎回费率 |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
|---|---|---|
| N<7天 | 1.50% | 100% |
| 7天≤N<30天 | 0.75% | 100% |
| 30天≤N<3个月 | 0.50% | 75% |
| 3个月≤N<6个月 | 0.50% | 50% |
| N≥6个月 | 0 | -- |

注:1个月按30天计算

(2)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 持有期限(N) | 赎回费率 |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
|---|---|---|
| N<7天 | 1.50% | 100% |
| 7天≤N<30天 | 0.50% | 100% |
| N≥30天 | 0 | -- |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将摆动定价机制的具体操作规则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在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的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 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举例:

1、某非养老金客户申请将已持有5天的添富添福吉祥混合10万份转换为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A。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6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1元,对应赎回费率为1.5%,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A申购费率为1.50%,添富添福吉祥混合申购费率为1.00%,申购补差费率为0.5%。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66=100,660(元)

赎回费=100,660×1.5%=1509.90(元)

补差费=(100,660-1509.90) ×0.5%÷(1+0.5%)=493.28(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660-1509.90-493.28=98656.82(元)

转入确认份额=98656.82/1.001=98,558.26(份)

2、某非养老金客户申请将已持有5天的添富添福吉祥混合10万份转换为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C。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6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1元,对应赎回费率为1.5%,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C不收取申购费,添富添福吉祥混合申购费率为1.00%,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66=100,660(元)

赎回费=100,660×1.5%=1509.90(元)

补差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660-1509.90= 99,150.10(元)

转入确认份额=99,150.10/1.001=98,051.05(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基金、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基金、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基金、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货币基金(A类、B类)、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A类、汇添富精准医指数基金(A类场外份额、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500指数(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沪深300指数(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LOF)(A 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LOF)(A类、C类场外份额)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3、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C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基金、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基金、汇添富双利债券基金、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汇添富深证300ETF联接基金、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基金、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基金、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基金、汇添富实业债债券基金、汇添富美丽30混合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基金、汇添富沪深300安中指数基金、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基金、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基金、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基金、汇添富外延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基金、汇添富主要消费ETF联接基金、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基金、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基金、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基金、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基金、汇添富新兴消费股票基金、汇添富盈鑫混合基金、汇添富盈安混合基金、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基金、汇添富盈泰混合基金、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基金、上海国企ETF联接基金、汇添富新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高端制造股票、添富添福吉祥混合、汇添富盈润混合、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添富港股通专注成长、添富沪港深大盘价值混合、添富行业整合混合、添富价值多因子股票、添富智能制造股票、汇添富文体娱乐混合、添富创新医药混合、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类、C类)、添富短债债券、添富丰润中短债、添富消费升级混合、汇添富丰利短债、添富AAA级信用纯债(A类、C类)、添富中债1-3年国开债(A类、C类)、添富中证医药ETF联接(A类、C类)、添富中证银行ETF联接(A类、C类)、添富红利增长混合(A类、C类)、添富熙和混合(A类、C类)、汇添富90天短债(A类、B类、C类)、汇添富中债1-3年农发债(A类、C类)、汇添富内需增长股票(A类、C类)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但目前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类、C类)仅开放直销柜台转入业务,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汇添富90天短债C仅开放转出业务。

4、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A类、B类)、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的代销机构

| | | | | |
|---|---|---|---|---|
| 工商银行 | 东亚银行 | 国都证券 | 中信建投 | 天天基金 |
| 农业银行 | 晋商银行 | 国海证券 | 中信证券 | 肯特瑞 |
| 中国银行 | 恒丰银行 | 国金证券 | 中信证券(山东) | 虹点基金 |
| 建设银行 | 瑞丰农商行 | 国联证券 | 中原证券 | 利得基金 |
| 交通银行 | 龙湾农商行 | 国融证券 | 上海长量 | 盈米基金 |
| 招商银行 | 泉州银行 | 国泰君安 | 嘉实财富 | 众禄基金 |
| 中信银行 | 锦州银行 | 国信证券 | 泛华普益 | 奕丰金融 |
| 浦发银行 | 长春农商行 | 恒泰证券 | 宜信普泽 | 和讯信息 |
| 兴业银行 | 鹿城农商行 | 华安证券 | 恒天明泽 | 新浪基金 |
| 民生银行 | 龙江银行 | 华宝证券 | 海银基金 | 电盈基金 |
| 上海银行 | 乐清农商行 | 华福证券 | 辉腾汇富 | 云湾基金 |
| 广发银行 | 中原银行 | 华龙证券 | 佳泓基金 | 中正达广 |
| 平安银行 | 瑞安农商行 | 华融证券 | 泰诚财富 | 和耕传承 |
| 宁波银行 | 九江银行 | 华西证券 | 中信期货 | 挖财基金 |
| 上海农商行 | 爱建证券 | 华鑫证券 | 东证期货 | 国信嘉利 |
| 北京农商行 | 安信证券 | 开源证券 | 深圳新兰德 | 汇付基金 |
| 青岛银行 | 渤海证券 | 联储证券 | 汇成基金 | 百度百盈 |
| 杭州银行 | 财达证券 | 联讯证券 | 伯嘉基金 | 大智慧基金 |
| 南京银行 | 财富证券 | 民生证券 | 联泰基金 | 前海财厚 |
| 江苏银行 | 财通证券 | 平安证券 | 中民财富 | 洪泰财富 |
| 渤海银行 | 长城国瑞证券 | 上海证券 | 诺亚正行 | 有鱼基金 |
| 东莞农商行 | 长城证券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陆基金 | 创金启富 |
| 重庆农商行 | 长江证券 | 申万宏源证券 | 蚂蚁基金 | 国美基金 |
| 西安银行 | 大同证券 | 世纪证券 | 乾道盈泰 | 万得基金 |
| 江南农商行 | 德邦证券 | 首创证券 | 凤凰金信 | 晟视天下 |
| 包商银行 | 第一创业证券 | 万联证券 | 同花顺 | 途牛金服 |
| 长沙银行 | 东方证券 | 西南证券 | 苏宁基金 | 凯石财富 |
| 广州农商银行 | 东海证券 | 湘财证券 | 蛋卷基金 | 汇林保大 |
| 苏州银行 | 东吴证券 | 新时代证券 | 一路财富 | 玄元保险 |
| 华润银行 | 光大证券 | 信达证券 | 中证金牛 | 富济基金 |
| 杭州联合银行 | 广发证券 | 银河证券 | 好买基金 | 东方财富证券 |
| 南洋商业银行 | 广州证券 | 中泰证券 | 基煜基金 | |

2)办理本基金份额转换的代销机构

| | | | | |
|---|---|---|---|---|
| 工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东方证券 | 西南证券 | 中证金牛 |
| 农业银行 | 华润银行 | 东海证券 | 湘财证券 | 好买基金 |
| 中国银行 | 杭州联合银行 | 东吴证券 | 信达证券 | 基煜基金 |
| 建设银行 | 南洋商业银行 | 光大证券 | 银河证券 | 天天基金 |
| 交通银行 | 东亚银行 | 广发证券 | 中泰证券 | 肯特瑞 |
| 招商银行 | 晋商银行 | 广州证券 | 中信建投 | 虹点基金 |
| 中信银行 | 恒丰银行 | 国都证券 | 中信证券 | 利得基金 |
| 浦发银行 | 瑞丰农商行 | 国海证券 | 中信证券(山东) | 盈米基金 |
| 兴业银行 | 龙湾农商行 | 国金证券 | 中原证券 | 众禄基金 |
| 民生银行 | 泉州银行 | 国联证券 | 上海长量 | 奕丰金融 |
| 上海银行 | 锦州银行 | 国泰君安 | 泛华普益 | 和讯信息 |
| 广发银行 | 长春农商行 | 国信证券 | 宜信普泽 | 新浪基金 |
| 平安银行 | 鹿城农商行 | 恒泰证券 | 海银基金 | 电盈基金 |
| 宁波银行 | 龙江银行 | 华安证券 | 泰诚财富 | 云湾基金 |
| 上海农商行 | 乐清农商行 | 华宝证券 | 中信期货 | 和耕传承 |
| 北京农商行 | 中原银行 | 华福证券 | 东证期货 | 国信嘉利 |
| 青岛银行 | 瑞安农商行 | 华龙证券 | 深圳新兰德 | 汇付基金 |
| 杭州银行 | 九江银行 | 华融证券 | 汇成基金 | 百度百盈 |
| 南京银行 | 爱建证券 | 华西证券 | 伯嘉基金 | 前海财厚 |
| 江苏银行 | 安信证券 | 华鑫证券 | 联泰基金 | 有鱼基金 |
| 渤海银行 | 渤海证券 | 开源证券 | 中民财富 | 创金启富 |
| 东莞农商行 | 财富证券 | 联储证券 | 蚂蚁基金 | 国美基金 |
| 重庆农商行 | 财通证券 | 联讯证券 | 乾道盈泰 | 万得基金 |
| 西安银行 | 长城国瑞证券 | 平安证券 | 凤凰金信 | 凯石财富 |
| 江南农商行 | 长江证券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同花顺 | 汇林保大 |
| 包商银行 | 大同证券 | 申万宏源证券 | 苏宁基金 | 玄元保险 |
| 长沙银行 | 德邦证券 | 世纪证券 | 蛋卷基金 | 富济基金 |
| 广州农商银行 | 第一创业证券 | 首创证券 | 一路财富 | 东方财富证券 |

3)办理本基金份额定投的代销机构

| 代销机构 | 每期定投申购最低扣款金额(元) | 代销机构 | 每期定投申购最低扣款金额(元) |
|---|---|---|---|
| 工商银行 | 1000 | 华鑫证券 | 100 |
| 农业银行 | 100 | 开源证券 | 100 |
| 中国银行 | 100 | 联储证券 | 100 |
| 建设银行 | 100 | 联讯证券 | 300 |
| 交通银行 | 100 | 民生证券 | 100 |
| 招商银行 | 300 | 平安证券 | 100 |
| 中信银行 | 100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500 |
| 浦发银行 | 300 | 申万宏源证券 | 500 |
| 兴业银行 | 300 | 世纪证券 | 100 |
| 民生银行 | 100 | 首创证券 | 100 |
| 上海银行 | 100 | 万联证券 | 200 |
| 广发银行 | 100 | 西南证券 | 100 |
| 平安银行 | 100 | 湘财证券 | 100 |
| 宁波银行 | 100 | 信达证券 | 100 |
| 上海农商行 | 100 | 银河证券 | 100 |
| 北京农商行 | 100 | 中泰证券 | 100 |
| 青岛银行 | 100 | 中信建投 | 100 |
| 杭州银行 | 100 | 中信证券 | 100 |
| 南京银行 | 100 | 中信证券(山东) | 100 |
| 江苏银行 | 100 | 中原证券 | 100 |
| 渤海银行 | 100 | 上海长量 | 100 |
| 东莞农商行 | 100 | 泛华普益 | 100 |
| 重庆农商行 | 100 | 宜信普泽 | 100 |
| 西安银行 | 100 | 海银基金 | 100 |
| 江南农商行 | 100 | 泰诚财富 | 100 |
| 包商银行 | 100 | 中信期货 | 100 |
| 长沙银行 | 100 | 东证期货 | 100 |
| 广州农商银行 | 100 | 深圳新兰德 | 100 |
| 苏州银行 | 100 | 汇成基金 | 10 |
| 华润银行 | 100 | 伯嘉基金 | 200 |
| 杭州联合银行 | 100 | 联泰基金 | 10 |
| 南洋商业银行 | 100 | 中民财富 | 100 |
| 东亚银行 | 500 | 诺亚正行 | 10 |
| 晋商银行 | 100 | 陆基金 | 100 |
| 恒丰银行 | 100 | 蚂蚁基金 | 10 |
| 瑞丰农商行 | 100 | 乾道盈泰 | 100 |
| 龙湾农商行 | 100 | 凤凰金信 | 10 |
| 泉州银行 | 100 | 同花顺 | 10 |
| 锦州银行 | 100 | 苏宁基金 | 10 |
| 长春农商行 | 100 | 蛋卷基金 | 10 |
| 鹿城农商行 | 100 | 一路财富 | 10 |
| 龙江银行 | 100 | 中证金牛 | 100 |
| 乐清农商行 | 100 | 好买基金 | 10 |
| 中原银行 | 100 | 天天基金 | 10 |
| 瑞安农商行 | 100 | 肯特瑞 | 10 |
| 九江银行 | 100 | 虹点基金 | 100 |
| 爱建证券 | 200 | 利得基金 | 10 |
| 安信证券 | 300 | 盈米基金 | 100 |
| 财通证券 | 100 | 众禄基金 | 100 |
| 长城国瑞证券 | 200 | 奕丰金融 | 10 |
| 长江证券 | 300 | 和讯信息 | 200 |
| 德邦证券 | 300 | 新浪基金 | 100 |
| 第一创业证券 | 100 | 电盈基金 | 100 |
| 东方证券 | 100 | 云湾基金 | 100 |
| 东海证券 | 300 | 中正达广 | 10 |
| 东吴证券 | 100 | 和耕传承 | 10 |
| 广发证券 | 100 | 挖财基金 | 100 |
| 广州证券 | 200 | 汇付基金 | 10 |
| 国都证券 | 100 | 百度百盈 | 10 |
| 国海证券 | 100 | 大智慧基金 | 100 |
| 国金证券 | 100 | 前海财厚 | 100 |
| 国联证券 | 100 | 洪泰财富 | 100 |
| 国泰君安 | 100 | 有鱼基金 | 100 |
| 国信证券 | 100 | 创金启富 | 10 |
| 恒泰证券 | 100 | 国美基金 | 100 |
| 华安证券 | 100 | 万得基金 | 100 |
| 华宝证券 | 100 | 途牛金服 | 10 |
| 华福证券 | 100 | 凯石财富 | 100 |
| 华龙证券 | 100 | 汇林保大 | 100 |
| 华融证券 | 100 | 玄元保险 | 10 |
| 华西证券 | 100 | 富济基金 | 100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9年9月23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

# 汇添富丰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汇添富丰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添富丰润中短债 | |
| 基金主代码 | 006772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年12月24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丰润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2019年9月12日 |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19年度第3次分红 | |
|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164 |
|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 54,143,817.80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0.07 |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19年9月23日 |
| 除息日 | 2019年9月23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19年9月25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19年9月23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2019年9月24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9年9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并于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更改分红方式。

4、注册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8、咨询办法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

#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旗下部分产品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根据最新《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披露如下产品(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全文和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7-99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

#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浙商惠利纯债 |
| 基金主代码 | 00322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解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刘爱民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周锦程 |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周锦程 |
| 离任原因 | 公司安排 |
| 离任日期 | 2019年9月17日 |
|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

#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浙商丰盈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0662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解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刘爱民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周锦程 |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周锦程 |
| 离任原因 | 公司安排 |
| 离任日期 | 2019年9月17日 |
|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公告编号:2019-066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19年9月17日、2019年9月1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近期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见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号)、《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另外,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农控股")与凌渭土等44名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集团")股东于2019年9月1日签署了《凌渭土等44人与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凌渭土等44名华通集团股东将其所持华通集团57%的股份转让给浙农控股。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持有华通集团57%的股份,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通集团13%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绍兴市柯桥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变更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号)。

3、经问询,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需取得上述批准及核准,在批准和核准完成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且上述审批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及最终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2019年9月17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风险作了特别提示,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0

#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期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30日、2018年9月18日先后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 的议案》。2019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19-025)。201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19-062)。2019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公司计划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4,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90元/股,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9年9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于每月前三个交易日发布《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披露截至上月末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9年9月1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81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最高成交价为12.9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05,672.38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没有差异。

二、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预计对股份变动的情况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1,813,200股,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如已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回购股份方案的指定用途(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届时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不考虑其他可能引起股本结构变动的因素)。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40,398,689 | 35.26% | 142,211,889 | 35.71%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257,810,498 | 64.74% | 255,997,298 | 64.29% |
| 三、股份总数 | 398,209,187 | 100.00% | 398,209,187 | 100.00%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为:

| 序号 | 姓名 | 身份 | 交易时间 | 成交数量(股) | 买卖方向 | 原因 |
|---|---|---|---|---|---|---|
| 1 | 姚硕榆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2018.12.17 | 3,980,0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2 | 姚硕榆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2018.12.26 | 2,400,0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3 | 姚硕榆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2018.12.28 | 1,570,0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4 | 姚晓丽 | 一致行动人 | 2019.05.24 | 7,950,0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5 | 唐霞芝 |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2019.06.20 | 83,2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6 | 姚文琛 | 一致行动人 | 2019.08.30 | 2,960,0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 7 | 姚文琛 | 一致行动人 | 2019.09.03 | 2,637,200 | 卖出 | 个人资金需求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均不存在买卖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已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若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1. 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2. 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3.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8日

---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19-058

#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41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19年9月19日下午2:00召开2019年第4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行审核 。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 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制度的指导意见》 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京电子,股票代码:002579)将于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8日

---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19-075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8月经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让投资者更加及时地了解公司在快递服务市场的主要经营数据信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于每月20日前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公司上月的快递服务业务收入及相关数据信息。2019年8月份相关数据信息如下:

| 项 目 | 2019年8月 | 同比增长 |
|---|---|---|
|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 18.66 | 34.89% |
| 完成业务量(亿票) | 6.75 | 55.57% |
|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 2.76 | -13.48% |

受电商行业持续增长和公司服务质量持续提升等有利因素推动,2019年8月公司完成快递业务量同比增长55.57%,并带动快递服务收入同比增长34.89%。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